檔 號: 保存年限:

臺中市政府農業局 函

地址:420018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

承辦人:科員 林沛臻

電話: (04)22289111#56416

電子信箱: aaa100456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:臺中市鳥日區公所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4年8月25日

發文字號:中市農輔字第1140035379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說明 (387270000G_1140035379_ATTACH1.pdf、

387270000G_1140035379_ATTACH2.pdf \ 387270000G_1140035379_ATTACH3.pdf \ 387270000G_1140035379_ATTACH4.pdf \ 387270000G_1140035379_ATTACH5.pdf)

主旨:農業部業於114年8月21日公告臺中市為辦理冬瓜114年 0728豪雨農業天然災害低利貸款地區一案,請查照並宣導 周知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農業部114年8月21日農授金字第1147467030B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附前項原函(含附件)影本各1份,另附件1「農業天然 災害受災證明書」格式,農業部業於114年7月24日修正, 請使用新表格。

正本:臺中市各區農會(臺中市農會除外)、臺中市各區公所

副本:本局局長室(含附件)、副局長室(含附件)、主任秘書室(含附件)、作物生產科

(含附件)、農會輔導休閒農業科(含附件)電2025-608-625

農業課 收文:114/08/25

第1頁,共1頁